

112-1 新生選課須知(網頁版)

(一)112-1 日間部新生選課時程及注意事項

1. 網路選課方式分二種：

(1)搶名額方式：先登錄者先選課，達到開班人數上限為止。

(2)由電腦篩選：學生上網選課不限人數(此時加選並不表示已選上此課程)，於選課結束後由電腦進行篩選，不因上網選課時間先後順序而影響篩選結果。

*除一年級新生第1學期初選採電腦篩選方式外，之後各學期選課則有不同方式，請同學注意相關規定。

2. 本班必修課程(除服務教育及被擋修課程)由教務處逕行掛課給學生，若有未掛課程者，請洽課務組處理；如欲退選，請以書面申請。

3. 服務教育：為必修科目，分團體及個別服務教育，學生於一下、二上時需自行加選。

4. 班級開設之選修課、通識課程由學生自行加選，惟**人文暨管理學院一年級(資管、物管、航管、應外)**於112-1學年度第1學期未開通識課，欲修通識課之學生，請於加退選第二階段跨選尚未額滿之通識課程。

4.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由學生自行選擇是否加選。

5. 學程課程：如有保留名額，於初選時，具有該學程身份學生可優先選課，以採搶名額方式。

項目	時間	方式
新生初選	112年9月7日上午9時起 至 112年9月7日下午15:30時止	* 於新生訓練時安排時段選課，時段及選課地點詳下表。 * 一年級新生僅第一學期初選採電腦篩選方式 * 請於規定時段內完成網路初選，逾時不受理。
初選結果查詢	112年9月7日下午18:00起 至 112年9月7日晚上21:00止	* 請務必上網查詢選課篩選結果
加退選 (1~4年級)	第一階段 112年9月11日上午9時起 至 112年9月12日上午9時止	* 全部課程採搶名額方式進行。 * 限原開課班級(系)學生選課。 * 重、補修低年級 必修 課程於此階段即可選課。
	第二階段 112年9月12日上午9時起 至 112年9月19日中午12時止	* 全部課程採搶名額方式進行。 * 開放跨院系及通識課程跨學院、跨年級選課。 * 此階段仍可加退選原開課班級(系)或下修課程。
上網確認 選課清單	112年9月11日上午9時起 至 112年9月30日中午12時止	* 加退選結束後，應於公告時間內上網確認選課清單，如資料有誤，請至教務處申請更正。 * 逾期未上網確認選課清單者，將以選課系統所存資料為準。

*選課前請參閱選課操作手冊及相關規定

 選課相關	 選課操作手冊	 招生暨新生專區	 課程規劃
---	---	---	---

(二)日間部新生初選選課地點及時段：

112年9月7日(週四)上午9時至下午3時30分

地點 \ 時間	09:00-10:00	10:00-11:00	11:00-12:00	13:30-14:30	14:30-15:30
電算中心 C001	觀休系一甲	觀休系一乙	養殖系一甲	餐旅系一甲	食科碩士班一甲 養殖碩士班一甲 電機碩士班一甲
電算中心 C002	電機科一甲	電機系一甲	遊憩系一甲	食科系一甲	食科系技優專班一甲 電機系技優專班一甲
資管系電腦教室(E607)	資管系一甲				
航管系航空票務教室(E512)	航管系一甲				
物管水產品全球運籌中心(E507)	物流碩士班一甲	外語系一甲	物管系一甲		
電信系通訊實驗室		電信系一甲			
資工系軟體實驗室		資工系一甲			
觀休系電腦教室(E707)	觀休碩士班一甲				

其他注意事項：

1. 受理人工加退選對象：符合本校選課須知第六條規定者(即學程、輔系、雙主修、延修生、校際選課或經查無法網路選課者)。

時間：112年9月11日上午9時起至112年9月19日中午12時止

2. 跨院、系選課：跨系、院承認之外系學分數依各學制各級課程規劃表所訂。

3. 選課時請依規定選足最低學分，未達下限者視為未完成註冊。

學制	年級	學分下限	學分上限
五專	1~3	20	32
	4~5	12	28
四技	1~3	16	28
	4	9	28
研究所	各所自行訂定，惟第一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4學分，不得多於18學分。		

*交換生、雙聯學制、出國進修、依「校外實習課程實施辦法」設計者，得不受該學期上下修課學分限制。

1. 四技通識課程為必選課程，初選時未選上者，在加退選時再行加選，未依規選修者，將導致通識學分不足無法畢業。
2. 學分抵免：轉學生若有已修過之課程，請依規定先辦理學分抵免(教務處註冊組)。
3. 當學期交換生：由系上協助於加退選時間內填寫人工加退選單辦理選課。
4. 如有未盡事宜及相關問題，請同學至教務網頁 (<https://www.npu.edu.tw/Sub/form/List.aspx?Parser=28,21,437,...,184>) 相關法規，參考本校「選課須知」，或洽教務處課務組(06-9264115-1112、1113)